業務人員專用申請表格-201701 ※填寫完成請使用最末頁回郵信封寄回本行

- 花旗信用卡申請條件及必備文件:
- 1. 正卡申請人年齡需20·75歲,附卡申請人為子女者需年滿15歲,若為其他親屬關係者需年滿20歲。 2. 正卡申請人必備文件:a.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扣繳憑單或薪資證明影印本及近6個月活存存潛內頁記錄影本(含封面)。b.如為公司負責人或股東,請您務必加附經濟部資訊網站查詢的公司登配資料、房地產所有權狀、401稅 單及股東名冊影本。c.申辦本行信用卡,須依本行信用徵信程序處理。

華及放来市间海水。CF研水中16 円下,須成平16 円線信任序為任。
3. 附卡申請人必備文件:A附卡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6. 申請人者為主卡之父母親或兄弟姐妹,需另行附上主卡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c. 申請人若為主卡人配偶的父母親,需另行附上主卡人與主卡配偶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為防止偽冒案件之發生,若為首次申請予旗信用卡正卡或附卡者,請加附駕照、護照或有相片健保卡之影本。
為方便儘速處理您的申請,請在寄出前確認下列專項:□ □ 完整理中請表格的每一項資料 □ □ 門上正/附卡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駕照/護照或有相片健保卡之影本及財力證明 □ □ 已於簽名欄上,簽上正/附卡申請人的大名
提醒您!為保障您的權益,請務必索取並詳閱隨本表格所附之產品權益簡介。本申請表之活動內容將以您的申請進件日及上述產品權益簡介為準。申請書如有塗改,請務必於塗改處簽名。本信用卡申請書僅接受非學生申請,若您
為學生請向業務人員索取學生卡申請表格。卡友加辦填 ※ 欄位即可。

	O -+ -	nn _L		-1		
	① 請勾注	選甲	請卡方	IJ		
`	次申辦 🗌 僅加辦附卡					
	持有花旗信用卡正卡(請註明已	持有花	旗信用卡	正卡之	卡號)	
*						
r/某7日+		— =⊞上	. do =± 1 :	けんな	野光/兄──	
	叫班勾选 , 為中胡加班化與越111 申請人原留存於花旗銀行之職業資					
= ` '	中萌人从苗 F水 化摄或 T 之 概未 F 職業資料或財力已變更,且提供變					,渖同由
	事一併寄回,供貴行審核使用 第一 第 000	22-201	1X4/1/C-1X/	() X III.		251-3-1-
饗樂生	E活卡 □ VISA御璽卡(8	02)		VISA	白金卡(263)	
	② 正卡!	申請	人資米	4		
*		/h/H	□1.男	お託が田	□1.未婚 □	つっ口紙
中文		性 別	_	婚姻 狀況	□1.未殖 □	コモ・レ州
姓名		נינו	□2.女	JIXAAL	□3.共他	
英文	(姓)	(名)				
姓名	,					
/ <u>-</u>	須與護照相同,若未填寫則以本行	翻譯為	È۰			
*				ш#	民國	年
身分證				出生日期		-
字號				LI 703	月	日
*		學	□0.博士	E □1.i	碩士 🗆 2.大學	學、專科
畢業 國小		歷	□3.高中	□職及↓	以下 🗌 4.其化	h
EW.1.				11272		
			市		市區	村
現居	(郵遞區號)	nh.	縣		鄉鎮	里
地址	aker.	路	C D		巷	J.dh.
	基	街	段_		弄號	樓
	□1.自屋無貸款 □2.自屋有貸	款 凵	3.租賃 L	4. 公司	司宿舍 □ 5.≆	見戚產業
				`		
現居	()	戶籍	()		
現居 電話	()	戶籍 電話	(,		
電話	()		(, 		
電話 ※	()		(,		
電話	()		(, 		
電話※行動電話卡片		電話				
電 ※動話 片與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3	電話		公司地	址 □3.戶	籍地址
電話※行動電話卡片		電話見居地域	ıt □2.2	公司地		籍地址
電 ※ 行電 卡與帳地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 同 □1.3	電話見居地域	ıt □2.2	公司地		籍地址
電 ※動話 片與單址 子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 同 □1.3	電話見居地域	ıt □2.2	公司地		籍地址
電 ※ 行電 卡與帳地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 同 □1.3	見居地址所勾選之	止 □2.2 卡片與帳單	公司地		籍地址
電 ※動話 片與單址 子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 同 □1.3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所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名	電話 見居地址 「何選之」 「必書寫」	业 □2.2	公司地地方位	更收件 更收件 小一筆消費,	享次年免
電 ※動話 片與單址 子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到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名 年費*;我已詳閱並同意	電話 見居地 (业 □2.2.1 卡片與帳單 子月結單, 面電子月;	公司地地方位	更收件 『一筆消費,『 意事項之聲明	享次年免
電 ※ 行電 卡與帳地 電信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3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口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名 年費 *;我已詳閱並同意 」 我同意貴行以電子郵件方	電話 見居 地 選 書 電 背 遵 式 寄 遵 式 寄 資 式 寄 資 式 寄 資 式 寄 資 式 寄 資 式 寄 資 式 寄 資 式 寄 数 元 本 の 本 の 本 の 本 の 本 の 本 の 本 の 本 の 本 の 本	业 □2.2.1 卡片與帳單 子月結單, 面電子月;	公司地地方位	更收件 『一筆消費,『 意事項之聲明	享次年免
電 ※ 行電 卡與帳地 電信 と 世界 ・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 同 1.3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好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可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客 年費 *;我已詳閱並同意 可 我同意責行以電子郵件方 申請書上留存之電子信箱	電話 見居地域 多書寫 登式 等選可等 第一章	业 □ 2.: 卡片與帳單 子月結單, 面電子月; 香電子卡友	公司地 地址方位 上任品 權益手權	更收件 小一筆消費, 意事項之聲明 手冊文件至申記	享次年免 內容。 青人於本
電 ※ 行電 卡 與帳地 電信 #未報 子箱 ## ## ## ## ## ## ## ## ## ## ## ## ##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3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口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名 年費 *;我已詳閱並同意 」 我同意貴行以電子郵件方	電話 見居地 選 書 電 背 選 式 。 合 本 不 行	业 2.2.2.1 卡片與帳單子月結單,方面電子卡友 全國子卡友	公司地 地址方位 且任品 單注 權益 書	更收件 一筆消費, 一筆消費,	京次年免 內容。 青人於本 3-5-5-1規定
電 ※ 方電 卡與帳地 電信 ** ** ** ** ** ** ** ** ** ** ** ** **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3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所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一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 年費*;我已詳閱並同意 一 我同意貴行以電子郵件方式 申請書上留存之電子信義 特卡人若取消電子月結單服務,除持卡人符	電話 見居 凶 送守される 本語 電話 とり きゅう できゅう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く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く はんしょう はんしょく はんしょ はんしょく はんしょ	业 □ 2.2 卡片與帳單 子月結單,月 长電子卡友 他免年費虧結 卡電子等	公司地 地址方位 且任后 籍權益手 寒服務	更收件 「一筆消費。」 「意事項之聲明 「一下文件至申」 「四文件至申」 「四文件至申」 「四文件至申」	京次年免內容。 青人於本 子卡片規定 另表務所使用
電 ※ 方電 卡與帳地 電信 * 本版電 ※ 本版配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到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好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客 年費*;我已詳閱並同意 □ 我同意貴行以電子郵件方 申請書上留存之電子手信符 時表因消電子月結單服務,除持卡人符 時等。若您已是花旗/大來卡持卡人,並已 是信箱地址將自動變更為您於本申請書所列 维活卡與王品集團、威秀影城、ibon ma	電話 見居 地 選 書 電 背 設 守 寄 行 信 不 信 電 子 超	业 2.2.1 上 2.2.1 上 上 5.4	公司地地址方位	更收件 「一筆消費,可意事項之聲明 意事項之聲明 「一下文件至申記 「一下文件至申記 「一下文件至申記 「一下文件至申記 「一下文件至申記 「一下文件至申記 「一下文件至申記 「日本記 「日本記	京次年免 内容。 青人於本 子卡片規定用)。 10。(王品集
電 ※ 行電 卡與帳地 電信 ※ 動話 片與單址 子箱 要地 未收之 旗賈 ※ 來取 等 幾之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3 *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所	電話 思考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止 □ 2.2 上 卡片與帳單 上 上 門	公司地方公司地方公司地方公司地方公司地方公司地方公司地方公司地方公司地方公司地方	更收件 「一筆消費。」 「意事項之聲明 「音事項之聲明 「一下工力制度。」 「一下工力制度。」 「中で、工力制度。」 「中で、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工力、	之次年免內容。 青人於本 子卡片規定 另務所使用) (0。(王廷法)
電 ※ 介電 卡與帳地 電信 ※ 本國方法 ※ 数話 片與單址 子箱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3 *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好 *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好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名 年費 *; 我已詳閱並同意 □ 我同意貴行以電子郵件方式名 市請畫上留存之事。若您已是花旗/大來卡持卡人,並已信箱地址將自動變更為您於本申請書所列。 性活卡與王品集團、威秀影城、ibon ma、一生日優惠券限正卡持卡人享有,將於稅程優惠,每人僅限使用一次,持有多强響資本僅屬。	電話話 見居 地址 及 書 寫 子	业 2.2 卡片與帳單 F月結單 F月	公司地位 上日 日本	更收件 一筆消費,可意事項之聲明意事項之聲明 一下文件至申記 一下文件至中記 一下文件 一下文 一下文件 一下文	享次年免內內容。 大於本 子表務所使用 1000(王廷志大 2000(金里达 2000)
電 ※ 行電 卡與帳地 電信 ※ 動話 片與單址 子箱 愛地 未收之 旗賈可再戶 來取電子 變一便享喚 來取電子 變过一便享喚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3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好	電電話話 見居「知」の「登録」では、一個では、一個では、一個では、一個では、一個では、一個では、一個では、一個	业 上 大	公 地址方 化 电压力 化 电压力 化 电压力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化	更收件 『一筆消費。 『書項之聲明 「一一等項之聲明 「一一等項之聲明 「一一等項之聲明 「一一等項之聲明 「一一等項表單的 「一一等項表單的 「一一等項表單的 「一一等項表單的 「一一等項表單的 「一一等項表單的 「一一等面面。 「一一等面面。 「一一	京次年免內容。 青人於本 子卡片規定 另称所使用 0。(王品基卡恕無 辦者,認為 於本不行認為
電 ※ 行電 卡 順帳地 電信 * 本園方法客必の * * * 本園方法客必の * * * 本園方法客必の * * * 本園方法客必の * * * * * 本園方法客必の * * * * * * 本園方法客必の * * * * * * * * * * * * * * * * * * *	(恕不接受郵政信箱)同 □1.3 *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好 * 提醒您,卡片為掛號寄送,請確認好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O請以 □ 我同意以電子郵件方式名 年費 *; 我已詳閱並同意 □ 我同意貴行以電子郵件方式名 市請畫上留存之事。若您已是花旗/大來卡持卡人,並已信箱地址將自動變更為您於本申請書所列。 性活卡與王品集團、威秀影城、ibon ma、一生日優惠券限正卡持卡人享有,將於稅程優惠,每人僅限使用一次,持有多强響資本僅屬。	電電話 見居 地址 之 常 電子等 设 不	业 【 2.2.1 上 上 片 與 帳 單 上 上 片 與 帳 單 上 上 片 與 帳 單 子 月 結 更 子 月 結 更 子 子 豐 信 結 地 上 服 五 曾 曾 結 華 上 近 市 五 曾 自 注 台 基 上 重 古 近 始 县 上 重 古 近 的 是 上 重 查 请 性 任 重 市 立 的 是 多 请 上	公司地址立方位 上 上 古	更收件 『一筆消費 · 耳 意事項之聲明 意事項之聲明 否則本公司將依納則該電子月結百組 效期間至2017/6/3 直持券及刷同卡號 注活卡但取消再申 「分析之用・並得 「花旗網路銀行ww	夏次年免 內內 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謹慎理財 信用至上 花旗信用卡循環利率: 6.88%~15% 循環利率基準日為104年9月1日;預借 現金手續費:預借現金金額乘以3.5%加上新臺幣100元

其他費用請上花旗網站<u>www.citibank.com.tw</u>查詢。

* 相關優惠權益或服務之細節或限制條件請參閱本行卡友權益手冊或網站。

					Barcode
	③正卡申	請人職	 業資料		
公司 名稱			公司 □無統編 □有:		
行業 別	□1.軍公教 □2.金融保險 □5.資訊科技及通訊服務 □9.自由業 □10.運輸倉傷	□ 6. 服 都流 □	務 □7.批引 11.其他		
	是否為學生身份 □是 □否	(請務必勾選	請注意,本信用) 您為學生請向業	卡申請書僅接受非學生 務人員索取學生卡申請表	申請・右 長格。
職稱	□1.企業負責人/董監事 □2 □5.醫師/會計師/律師/建築			般職員 🗌 4.業績	務人員
部門			到職 民國日期	年	月
公司	(郵遊區號)		市 縣	市區 鄉鎮	村 里
地址		路		巷	
	鄰	街	段	弄號	樓
公司電話	() 分機		年收 入		元
前職公司			年資:	年	月
2	如現職未滿1年,請務必填寫	卡好	繳		
● □ □ □ □ □ □ □ □ □ □ □ □ □ □ □ □ □ □ □	并関「申請卡好繳代繳服務 門號帳單費用 官電信(限代繳本人名下門號) 見居地電話 □行動電話 引台灣大哥大(代繳本人名下門 目扣款日 □5 □10 □15	主意事項 ^{門號,並需} □ 20 [」,欲申請伯 約定每月扣款 □ 25 □ 30	《日))(請務必擇一勾》	巽)
*詳細內?	申請人簽名			(有勾選者	務必簽名)

※ 個人資料告知書交由正卡/附卡申請人攜回:



□ 我對花旗財富管理或投資理財業務有興趣,想要進一步瞭解相關的資訊,請分行理財專員與我連絡!

【推廣員專用欄位,請勿填寫】

* 本行嚴禁信用卡銷售人員贈送辦卡禮、核卡禮或開卡禮。						
推廣員完成資料確認並簽名:						
進件來源 □陌生拜訪 □電話行銷/郵寄 親見親簽V 未見親簽X	□介紹件 □定點/分行駐點					
ТҮР	INC					
Source code	Agent code					
	rigent code					
	TMOO					

⑤ 附卡申請人資料	電子
與正卡人之關係: □1.配偶 □2.父母 □3.子女(須年滿15歲)	信箱
(非右述關係不得申請) □ 4.兄弟姐妹(須年滿20歲) □ 7.配偶父母	
中文 姓名 性別 □1.男 □	正卡 卡號
英文 姓名 ,	中文姓名
須與護照相同,若未填寫則以本行翻譯為主。	身分證
身分證 出生 日期 民國 年	月日日字號
行動	附卡申請人 事達/VISA
公司 名稱 公司 電話	附卡申請力
畢業國小	(父)
	+ <i>/- /*</i>
(7)	吉您签 上 大 名 及 同 音 下

電子						
信箱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0請以 Ø 書寫					
	※僅加辦附卡者,請另	填寫正	E卡持卡人	個人資	對	
正卡 卡號						
中文 姓名		行動 電話				
身分證 字號						
	⑥ 附卡申請人	法定	代理人資	資料		
事達/V	請人係未成年者,須由法定代理人(指父 ISA信用卡注意事項第五項之規定。 請人之法定代理人簽名	親及母親	或監護人)簽名於	:下欄。請	詳閱後頁花	と旗萬
(父)	(母)		(監護)	()		
			日期:	年	月	В

沭聲明

正卡及附卡申請人茲

- 卡及附卡申請人茲:

 花旗台灣的藥業銀行於本申請書中簡稱 "花旗銀行"。
 保證上述資料及所提供之證明文件均正確無誤,且聲明本人及附卡申請人已受花旗銀行依個人資料保證法規定所為之告知並已充分知悉,並茲此確認花旗銀行、其委託之第三級,與理、國際傳輸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利用對象傳依前揭告知事項或其他法今許可範圍內蒐集、處理、國際傳輸及利用本人及附卡申請人之個人資料,且得將之提供予往來之金融機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機構建構,並同意基於花境規行之專業判斷,決定前揭告知事項是否變更,且受本行委任處理事務之第三人,仍將依法会定,保守本行與持卡人間往來或交易資料之機密,以維護客戶供益。
- 同意花旗銀行以本人名義開設信用卡帳戶及遵守隨下附上之信用卡約定條款,並同意正卡持卡人就附卡持卡人所使用信用卡所生應付帳款負連帶清償責任,附卡持卡人僅就該附卡所生應付帳款
- <u>負清償責任。</u> 四. 持卡人同意倘花旗銀行與持卡人所持有之聯名/認同卡團體之合作契約終止時,花旗銀行得依法 四. 持卡人同意倘花旗銀行與持卡人所持有之聯名/認同卡團體之合作契約終止時,花旗銀行得依法在一定期間前以書面通知持卡人原合作契約之終止及換發之信用卡種類,持卡人倘未於前揭一定期間表達異議,花旗銀行得直接換發該書面通知所載之信用卡供持卡人使用,持卡人仍頻遵守本契約及各該新換發信用卡約定條款之規定。然持卡人若已持有終止合作之聯名/認同卡以外之花旗信用卡,花旗銀行亦得不換發花旗銀行之其他信用卡供持卡人使用。
 五. 正卡申請人於簽名欄內親自簽名並勾選卡別後,則親為申請花旗信用卡。
 ※ 若已是花旗信用卡持卡人,提申請轉換為同卡別之不同種類信用卡,持卡人名下所有附卡人亦需親簽申請書,方可同正卡一同轉換為新申請之信用卡種類,附卡人未親簽申請書,則無法申請轉換,且其原持有之花旗萬事違/VISA附卡將隨正卡持卡人轉換並核發為不同種類之卡別後自動失效。
 終 持後,正卡、附上及信用卡約定條款將按應單地址查送予正卡持卡人,另以專函通則附上持卡人。
 ※ 持卡人收到花旗銀行所核發的信用卡,可以在七日內通知花旗銀行解除契約,無須說明理由及負擔任何費用,但已使用卡片者不在此限。

- ※ 花旗銀行就持卡人逾期未清償之債務, 依規定得出售予資產管理公司。
 ※ 花旗銀行要主動調高持卡人信用卡信用額度前,將會先徵得持卡人同意。
 ※ 花旗銀行要主動調高持卡人信用卡信用額度前,將會先徵得持卡人同意。
 ※ 一起花旗銀行後發卡片後,不論是否則用額度,相關紀錄均會登載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 一花旗銀行保留申請核准與否之權利。並將信用卡核准與否之結果,透由申請書上留存之電子信箱/行動電話號碼,以電子郵件/開訊方式通知。所的申請文件及申請表格含相片/將不予退還;花旗銀行將親狀况要求增加連帶保證人或其他證明文件,不便之處,敬請見原。
 也.持卡人同意申請並勾選電子月結單者,茲此聲明已詳閱並同意遵守背面電子月結單注意事項之聲明內容。

- 明內容。
 八. 花旗銀行如發現持卡人未據實告知具有學生身份,且有持卡超過三家發卡機構及每家信用額度已超過新臺幣二萬元之情事,花旗銀行將立即通知持卡人停止卡片的使用。
 九. 本次申請之信用卡核發後,花旗銀行將立即通知持卡人停止卡片的使用。倘有書面卡友權益手冊之需要,可於收到核發之信用卡後,致電花旗銀行電話客服中心處理。
 十. 本人了解花旗銀行將依本人之信用狀況及還軟能力決定核卡與否,且已詳閱幾頁「信用額度共享注意事項」,同意加辦信用卡核卡卷,與本人之既有信用卡共享一般消費暨預值銀金額度,與「特定預值現金額度」予加辦之信用卡。本人申請加辦時若已有多張花旗銀行信用卡。本人同意由花旗銀行指定與加辦信用卡共享「一般消費四時值現金額度」予加辦之信用卡。本人申請加辦時若已有多張花旗銀行信用卡。本人同意由花旗銀行指定與加辦信用卡共享「一般消費四時值現金額度」入號有價
- △ 中國房間 2 可多率化原無订追用下,◆ △ 问息出化原銀行指定與原期信用下共享,一般消費整備借與金額度,之既有信用卡並通知持夫人。
 一個 在旗銀行審核後發現申請人不符合個董等級之花旗饗樂生活卡核發條件,持卡人同意花旗銀行化審核結果決定核發予申請人之卡片等級。
 二.如未來因花旗銀行信用卡產品或服務發生任何爭議,持卡人可撥打花旗銀行24小時服務電話(02)2576-8000,或向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股立之爭議處理機構或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訴。

花旗信用卡利率/費用一覽表

	饗樂生活白金卡		活御璽卡		
左弗 /並吉粉\	正卡 1,200元 ,附卡免年費)元 ,附卡免年費			
年費(新臺幣)	各卡別正卡享免年費優惠之條件及限制內容,請	見後頁「花旗萬事達/VISA信用卡注意	雪項說明」		
循環信用年利率	6.88%	%~1 5 %			
預借現金手續費	每筆預借現金金額乘以3.5	5% 加 新臺幣100元 計算			
	當期應付帳款扣除已付金額後之未繳清金額不足新臺幣一千元		無需繳交逾期滯納金		
逾期滯納金(違約金)	當期延滯繳款	NT\$300			
迎别/市附立(连形立)	連續2期延滯繳款	NT\$400			
	連續3期延滯繳款	NT\$500			
掛失手續費	每卡 新臺 灣	弊200 元			
調閱簽帳單手續費	國內消費簽單每筆 新臺幣50元 ,國外簽單每筆 新臺幣100元				
補送帳單手續費	如係因可歸責於持卡人之事由,每次每月份收取手續	費新臺幣100元(補送最近三個月	月內帳單者免收)		
信用卡分期產品分期利率	除預借現金分期未提供3期分期付款服務外,本服務提供3、6、9、12、 6.75%~15%。(「分期聰明付」最低申辦金額為新臺幣3,0				
國外交易授權結匯	持卡人所有使用信用卡交易帳款均應以新臺幣結付,如交易(含辦理退款)之貨幣非為新行依Visa/MasterCard國際組織所列之結匯日大盤匯率直接轉換為新臺幣,並加計責行際組織收取之非臺幣及臺幣國外交易服務費為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一)及以交易金額百外交易服務費率可能隨時變更,並詳載於信用卡月結單背頁。	臺幣時,或於國外(包含與設於國外之網站 依與各信用卡國際組織間約定應給付予該國	、特約商店交易)以新臺幣交易時,則授權貴 國際組織之手續費(目前Visa及MasterCard國		

本行會綜合考量持卡人之內部及整體金融機構信用評分要項(例如:所有繳款紀錄良好、無其他不良債信紀錄及帳單金額達一定標準等條件),提供各卡別持卡人差別循環利率。實際適用之差別循環利率及期間,以本行爾後 對適用之持卡人個別通知為準。

<u>□同意 □不同意</u> 花旗銀行之關係企業,或與花旗銀行有特約合作關係之保險公司(目前為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

<u>□同意 □不同意</u> 花旗銀行於核准申請人信用卡申請後寄發預借現金密碼函。貼心提醒:以信用卡申請預借現金或於高鐵車站自動售票機購買車 票須使用預借現金密碼進行驗證。如不同意花旗銀行寄發預借現金密碼函者,未來倘需預借現金密碼,需致電花旗銀行02-2576-8000提出申請。

※ 本人及附卡申請人確認業經合理期間詳細審閱並完全了解上表所列信用卡之所有利率/費用及上列聲明內容、後頁申請花旗信用卡注意事項、花旗信用卡約定條款之規定及其他有關循環信用利息及逾期滯納金及相關產品權益簡介之條款規定、後頁信用額度共享注意事項、後頁花旗饗樂生活卡聯名團體告知事項,並確認上述共同行銷條款及花旗信用卡約定條款第22、23條(詳後頁)係經貴行與本人個別商議後所訂,茲簽名如下以示同意遵守。

正卡申請人正楷親筆簽名 (加辦信用卡之客戶, 亦聲明前述所得財力聲明及提供資料均正確無誤) 附卡申請人正楷親筆簽名(若有申請附卡者,需由附卡申請人親筆簽名)

月 日

若申請人未按時依約繳款記錄,本行得委外催收或依民事訴訟程序聲請強制執行,並依相關規定登錄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可能影響申請人未來申辦其他貸款、信用卡之權利。上述紀錄 揭露期間,請上聯徵中心網站 www.jcic.org.tw「社會大眾專區」之「資料揭露期限」查詢。

花旗萬事達/VISA信用卡注意事項說明

在您決定向本行申請使用信用卡前,請您務必細讀下述之內容:

應付及可能負擔的費用:

-) 年費

卡真 花旗響樂生活卡持卡人享有免年費之標準:(1)第一年年費:每位正附卡持卡人享有免年 費之優惠。(2)次年度起年費:(依毎年度全年帳單消費次數及金額累計)前一年度之累計 數十年度之累計 員之陰感。在(六)不見企士員、1成以子(夏士)以子(夏士)以子(夏士)以子(夏士)以子(夏士)以子(夏士)以子(夏士)以子(夏士)以子(夏士)以子(夏士)。 花旗饗樂生活卡持卡人,若未符合上述次年度起之消費標準,將自免年費年度屆滿日 起,接下列辦法收取年費:花旗饗樂生活白金十正卡年費新臺幣1,200元,花旗饗樂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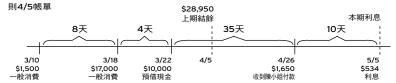
起,按下列辦法以取中貨、化旗饗樂生活日本卡止下年貨和臺幣1,200元,化旗餐樂生活 個璽宇正;牛母新臺幣2,400元,附卡特免年費。 本行保留變更或終止現行年費收取方案及相關條款之權利。 循環信用利息及逾期滯納金(即達約金) 持卡人得選擇以循環信用方式繳款,於當期繳款截止日前將最低應繳金額以上(或等於最 低應繳金額)款項繳付本行。持卡人就剩餘未付款項得延後付款且得隨時清價原延後付款 金額之全部或一部,但應就約定條款第十四條第三項抵充後之帳款餘額,計付循環信用

知志。
 計卡人室期最低應繳金額為持卡人當期新增一般消費款項之百分之十,加計每期應付之分期本金、利息及帳戶管理費、現金提領手續費、掛失手續費、調閱簽帳單手續費、補印帳單手續費、逾期滯納金等其它應繳費用、以及信用額度內其餘使用信用卡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五(前項合計如低於新臺幣一千元,以新臺幣一千元計),除另有約定外,加計聚計以前各期逾期未付最低應繳款項之總和以及超過信用額度之全部使用信用卡交易額。「一般消費款項」係指持卡人當期訂購商品、取得服務、代付費用而使用信用卡付

循環信用利息及逾期滯納金計算範例說明

<u>為便利說明,本範例係例示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其下四捨五入。帳單結帳日為4/5;繳款截</u> <u>止日為4/26;並且上期全額繳清,陳小姐收到4/5帳單,帳單明細如下</u>:

簽帳日期	入帳日期	說明	簽帳金額
3/8	3/10	一般消費	\$1,500
3/16	3/18	一般消費	\$17,000
3/21	3/22	預借現金	\$10,000
	3/22	預借現金手續費	\$450



4/26花旗銀行收到陳小姐繳款1,650元,則陳小姐5/5帳單需繳付循環利息金額534元及滯納 金300元

當期應付帳款	= 1,500 + 17,000 + 10,000 + 450 = 28,950元
最低應繳金額 = 當期一般消費 x 10% + [當期應付帳款 - (當期一般消費 + 手續費用 + 利息)] x 5% + 手續費用 + 利息)	= (1,500 + 17,000) x 10% + [28,950 - (1,500 + 17,000 + 450)] x 5% + 450 = 2,800

1. 利息算式如下: 利息 = 累積帳款 x 計息天數 x 日息(以年利率15%,約日息萬分之四點 ;小數點後第七位四捨五入)

(1) 3/10-3/17 利息為\$0.99	(1,500 - 1,200(註)) x 8 x 0.0411% = 0.99
(2) 3/18-3/21 利息為\$28.44	(1,500 - 1,200(註) + 17,000) x 4 x 0.0411% = 28.44
(3) 3/22-4/25 利息為\$392.71	(1,500 - 1,200(註) + 17,000 + 10,000) x 35 x 0.0411% = 392.71
(4) 4/26-5/5 利息為\$112.2	(1,500 - 1,200(註) + 17,000 + 10,000) x 10 x 0.0411% = 112.2

(1) + (2) + (3) + (4) = 0.99 + 28.44 + 392.71 + 112.2 = 534

(註)4/26繳款1,650 - 預借現金手續費450 = 1,200(已付金額會優先沖銷循環信用利息及手續 費用)

2. 逾期滯納金範例說明: 陳小姐未於繳款截止日(4/26)前付清當期最低應繳金額2,800元,須 繳交當期逾期滯納金300元

(四) 手續費

于福度 預借現金手續費 持卡人得以信用卡向指定機構預借現金,但須支付手續費。本項手續費包括本行支付預 借現金機構之求價費用,本行處理此筆交易之成本及本行資金之利息,預借現金手續費 為每次預借現金總額X3.5%+新臺幣100元計算。預借現金於下一次繳款截止日時,未還 清部分則列入循環信用透支之額度中,並將以循環信用之計息方式予以計息。本刊中期 等數十十十分中央 面持下人於持信用卡向指定機構預借現金時,該指定機構均會接受預備。(持卡人於當期 繳款期限截止日止如未全部清償,本行得就未清償部分自預借現金入帳日起,就該帳款 之餘額以差別利率年息8.99%~15%(個別持卡人實際之循環利率因個別授信條件而有所 不同)計算至該筆帳款結清之日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持卡人於當期繳款截止日前結清全 部應付帳款,或繳款後剩餘未付款項不足新臺幣一千元,則當期結帳日後發生之循環信 用利息·不予計收)。 2. 掛失手續費 持上人之信用上的左端件。特別

持卡人之信用卡如有遺失、被竊、被搶、詐取或其他遭持卡人以外之他人占有之情形(以 下簡稱遺失或被竊等情形),應儘速以電話或其他方式通知本行或其他經本行指定機構 辦理掛失停用手續,並繳交掛失手續費新臺幣200元(此條款不適用於花旗寰旅卡及鑽石 卡)。但如本行認有必要時,應於受理掛失手續日起十日內通知持卡人,要求於受通知日 日內向當地警察機關報案或以書面補行通知本行

3. 調閱簽帳單手續費 如有請求本行向收單機構調閱簽帳單或退款單時,經查核為持卡人簽帳無誤,應給付 本行調閱簽帳單手續費,國內消費簽帳單每張收取NT\$50,國外消費簽帳單每張收取 NT\$100。(此條款不適用於花旗寰旅卡及鑽石卡)

4. 補送帳單手續費

如係因可歸賣於持卡人之事由,每次每月份收取手續費NT\$100(補送最近三個月內帳單者免收)。(此條款不適用於花旗寰旅卡及鑽石卡) (五)國外簽帳之匯率計算

持卡人所有使用信用卡交易帳款均應以新臺幣結付,如交易(含辦理退款)之貨幣非為新臺 持下人所有使用信用下交易帳款均應以射量帶給付,如交易(含辦理返款)之貨幣非為新臺幣時,或於國外(包含與設於國外之網站、特約商店交易)以新臺幣,則授權貴行依 Visa/MasterCard國際組織所列之結匯日大盤匯率直接轉換為新臺幣,並加計貴行依與各 信用卡國際組織間約定應給付予該國際組織之手續費(目前Visa及MasterCard國際組織收 取之非臺幣及臺幣國外交易服務費為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一)及以交易金額百分之〇·五計 算之貴行國外交易服務費後結付。各信用卡國際組織向貴行收取之國外交易服務費率可 經際時期,於試費和公司 能隨時變更,並詳載於信用卡月結單背頁

市民間は受えて、北京中戦が信用下方和早月具で(六)免費換發新卡富持卡人的信用卡因消磁、毀損等情形,以致不能使用而要求本行換發新卡時,持卡人 無須負擔補發費用。

(七) <u>免簽名方式結帳</u> 持卡人於國內原須以簽名方式結帳之交易,倘消費金額於新臺幣3,000元以下者,部分之 美食街、電影院、大賣場或加油站等特約商店得以免簽名方式結帳。

VISA/萬事達卡的銀行(非本行亦可報失),若為緊急替代卡,則回國後務必與本行連絡, 再正式補發新卡

(二) 持卡人自辦理掛失手續時起被冒用所發生之損失,概由本行負擔。但有下列情形之一 者,持卡人仍應負擔辦理掛失停用手續後被冒用之損失: 他人之冒用為持卡人容許或故意將信用卡交其使用者。 持卡人因故意或重大過失將使用自動化設備辦理預借現金或進行其他交易之交易密碼或

2. 持卡人因故意或重大過失將使用目動化設備辦理損情現面以進行共他父勿必义勿當時以其他辨識持卡人同一性之方式使他人如悉者。
3. 持卡人與他人或特約商店為虛偽不實交易行為或共謀詐欺者。
(三) 持卡人辦理掛失停用手續後,無需負擔辦理掛失停用手續前持卡人被冒用之損失,但持卡人有本條第二項但書及下列情形之一,且本行能證明已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者,持卡人辦理掛失手續前之冒用損失,仍由持卡人負擔:
1. 持卡人得知信用卡遺失或被竊等情形而怠於立即通知本行,或持卡人發生信用卡遺失或物等學能必然,中學的紛紛結正口却口渝一十口仍未滿知本行者。

被竊等情形後,自當期繳款截止日起已逾二十日仍未通知本行者 2. 持卡人違反第八條第一項約定,未於信用卡簽名致他人冒用者。

持卡人於辦理信用卡掛失手續後,未提出本行所請求之文件,拒絕協助調查或有其他違

反誠信原則之行為者。 4. 遺失或被竊之信用卡係由持卡人配偶、親屬、朋友或其同居人、受僱人、代理人所冒 ,但可證明已對冒用人提起告訴者不在此限。

5. 於免簽名之特約商店進行感應式付款交易,經確認係持卡人本人交易或係冒用者與持卡 串謀之交易

人年禄之父易。 (四) 在自動化設備辦理預借現金部分,持卡人辦理掛失手續前之冒用損失,仍需由持卡人自行負擔,不適用第三項前項所訂免負擔之約定。 (五) 正卡持卡人辦理掛失停用手續後,附卡持卡人不得再使用附卡。惟附卡持卡人辦理掛失停用手續後,此下持持卡人仍得繼續使用其正卡。

(四) 上下行下人旅往街天作用于賴後,即下下入下下戶戶房用的下。作的下戶下入旅往街天停用手續後,正卡持下人仍得繼續使用其正卡。
四·信用卡交易帳款疑義之處理程序:
(一) 持卡人於當期繳款截止日前,如對帳單所載之交易明細有疑義,得檢具理由及本行要求之證明文件(如營帳單或退款單收執聯等)通知本行協助處理,或同意負擔調單手續費國內交易消費簽帳單每筆收取手續費新臺幣五十元;國外交易消費簽帳單每筆收取手續費新臺幣五十元;國外交易消費簽帳單每筆收取手續費者,如調查結果發現持卡人確係遭人盜刷或帳款疑義非可歸責於持卡人之事由時,調閱簽帳單手續費由本行負擔。
(二) 持卡人未依前項約定通知本行者,推定帳單所載事項無錯誤。
(三) 如持卡人主張暫停支付時,於持卡人同意依各信用卡國際組織作業規定繳付帳款疑義處理費用後,得請本行向收單機構或辦理預借現金機構進行扣款、信用卡國際組織仲裁等主張,並得就該筆交易對本行提出暫停付款之要求。
(四) 因發生疑義而暫停付款之帳款,如持卡人不同意繳付前項帳款疑義處理費用或經本行證明無誤或因非可歸責於本行之事由而不得扣款時,持卡人於受本行通知後應立即繳付之,本行並得自原繳款期限之次日起至持卡人全數清價該帳款之日止,以持卡人此期間適用之差別循環信用年利率計收利息。
(五) 持卡人與特約商店發生消費糾紛時,本行應予協助,有疑義時,並應為有利於消費者之處理。

處理

五·未成年人及學生使用信用卡應注意事項:

· 不成并入及学工区内信用下源还应事点。 · 經本行查證申請人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登錄的資格為學生,則本行將自動取消 此次的申請,請確實填寫您的身份。若您為學生身份,請填寫本行學生卡專用申請書, 未成年人申辦信用卡,應先徵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請法定代理人於申請書上簽名同 ;申請人如具有學生身份者應於申請書具實填載學生身份,本行會將其發卡情事告知 持卡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 (二) 建議您在申請本行信用卡前,請先詳細閱讀信用卡約定條款,以瞭解雙方權利義務,並

(二) 建議心往中請本行信用下削,請允計細阅讀信用下約定條款,以原附雙分權利義務,业衡量自已的經濟能力後消費,以避於因信用過度擴張,導致負債過等力權利義務,產生信用不良的記錄,為自己造成經濟負擔,無法和金融機構繼續正常往來。 (三) 信用卡是提供持卡人靈活消費的工具,可以讓持卡人在經濟範圍之內,先滿足消費需求,再視情況,按期付清款項或使用「循環信用」方式分期償還;若臨時急用現金時,還可以向銀行預借現金。使用循環信用及預借現金須支付銀行循環信用利息及手續費,並且容易擴張信用,請謹慎為之。

並且行初順信用,明建度同之 在您收到信用卡袋,應立即在信用卡背面簽名,信用卡只能由持卡人本人使用,不應隨 便洩漏信用卡卡號、有效期限。使用信用卡交易時,避免信用卡離開自己的視線範圍, 仔細核對簽帳單之金額無誤後,再於簽帳單上簽名,並保留簽帳收執聯,以便日後查

(五) 持卡人應於繳款截止日前將當期之應付帳款全數繳付。若持卡人未按時依約繳款記錄 本行得委外權收或依民事訴訟程序聲請強制執行,並依相關規定登錄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可能影響持卡人未來申辦其他貸款、信用卡之權利。 (六)持卡人使用信用卡,關於消費事項,應經常與父、母或法定代理人作良好溝通,並藉由

使用信用卡學習自主理財的負責態度。
(七) 本行得依未成年持卡人或學生卡持卡人法定代理人或父母之書面通知及要求,准予調閱

未成年持卡人之帳單或終止未成年持卡人之信用卡契約。

※ 其餘條款及約定,請於申請前詳閱"花旗信用卡約定條款"(以上注意事項說明及花旗信用卡約定條款內容業已遵照主管機關之規定予以修定。)

申請花旗信用卡注意事項

- 正长經停止使用時,附卡亦隨之一併停止使用
- 請選擇您想申請的卡別及信用卡種類,附卡申請卡別需與正卡相同,正卡及附卡申請人並在 簽名欄內分別親自簽上大名,您的申請方具效力。
- 申請書上無勾選卡別或同時申請雙卡但申請資格不符雙卡條件者,本行將保留最終核發 之權利。
- 若您已是本行信用卡主卡持卡人,擬申請轉換為同卡別不同種類之信用卡者,請詳閱下列事項,並於申請人簽名欄內親簽大名以示同意。
- 原信用卡帳上之消費餘額將被轉換至新卡帳戶內
- 原信用卡帳款之自動轉帳繳款授權約定亦將沿用於新卡
- 原信用卡辦理代繳各項款項者,請自行通知繳款單位信用卡轉換事宜。
- 原已繳交之年費,本行將按實際持卡月份比例退還年費,並將退還金額計入新卡帳戶內
 - 如您擬申請轉換為不同回饋機制之信用卡者,原回饋機制為禮享家積點之花旗信用卡帳上所 <u>累積之「花旗禮享家」點數,將無法轉至新申請之花旗·HAPPY GO聯名卡或寰旅世界卡帳</u> 上,但如轉換為現金回饋卡,所轉入至現金回饋卡之禮享家積點有效期限將為兩年,逾期末 兌換之禮享家積點將自動失效。若寰旅世界卡轉換為其他信用卡,原於帳上之累積哩程將自 動失效。如選擇將現金回饋卡轉換為其他信用卡,原於現金回饋卡帳單上所累積之現金紅利 回饋將自動失效。請正卡持卡人在提出申請轉換之前,務必先自行依原卡別所屬回饋機制兌 換已累積之點數,一經轉換成功則視同放棄原累積點數。回饋機制為禮享家積點之新卡每消 <u>費新臺幣30元可獲得一點「花旗禮享家」積點,回饋機制為哩程之寰旅世界卡每筆新增一般</u> 消費可累積哩程回饋,累積的積點卡片有效期間永久有效。現金回饋卡新增之一般消費可累積現金紅利回饋,實際回饋比例以現金回饋卡權益手冊之規定為準。超級紅利回饋卡新增特
- 定消費,加速累積禮享家積點,實際累計方式以超級紅利回饋卡權益手冊之規定為準。
- 三. 新申請客戶,將不適用本次申請書所列以外之花旗信用卡其他申請優惠辦法。 四. 所有花旗信用卡優惠詳細內容及使用規範請見權益手冊,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活動的權利。
- 四. 所有化)項目用下懷悉詩輔門公谷及使用稅吨與更免權益于即(本刊)採申的學以及心劃的以確可 。 后用卡申請人應將個人、財務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據實填載於申請表格名欄,且配合本行依 相關法令作身分驗證,申請人明瞭並同意依本行要求提出真實及正確之有關資料或證明文 件。除可歸責於申請人之原因外,若本行因未確實執行上述身分驗證,致申請人受有損害 者,本行將依信用卡約定條款及其他法律規定負相關之責任
- 六.信用卡持卡人於原申請申填載資料之聯絡地址、電話、職業或職務有所變動時,應通知本行。本行有權隨時透過聯合徵信中心或經持卡人同意之方式查詢持卡人之信用狀況(包括但不限持卡人所有於金融機構之信用額度及負債情形),若持卡人有債務負擔或信用額度增加 之情形,持卡人應依本行之要求,提供經本行認可之最新財務資料,以證明其對所有債務之 清償來源。
- 七. 信用卡約定條款: 第22條持卡人如有下列之事由者,經本行事先通知或催告後,且持卡人 强法釋明正當理由,本行得暫時降低持卡人之信用額度、調整循環信用最低應繳比率或金額。情節重大必要時,並得暫時降低持卡人使用信用卡之權利:持卡人職業、職務、經濟來 <u>源或舉債情形(包含但不限於各金融機構或本行所核發信用卡、現金卡及其他消費性貸款之</u> 總額度與往來之狀況)有所變動,有具體事實足供本行降低原先對持卡人信用之估計者,第 23條持卡人得隨時以書面通知本行終止本契約。除法令有強制禁止之規定者外,本行基於持 卡人持卡及與用卡安全與風險、持卡人之消費及還款狀況等考量,得以最少三十日前之書面 通知停止或取消持卡人使用信用卡。完整內容請詳花旗信用卡約定條款或網站

信用卡分期產品注意事項

本信用卡分期付款服務注意事項適用於一般消費單筆帳款分期、帳單分期及預借現金分期,但不適用於花旗easy購信用卡分期付款,且僅供收到相關服務訊息之正卡持卡人申請。除另有約定外,暫不接受花旗大來卡持卡人之申請。持卡人於申請當時有逾期欠款、臨時額度調整或超過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使用信用卡者,或持卡人將分期消費再申請分期者,花旗銀行將不受理其申請。持卡人申請本信用卡分期付款服務需適守之約定事項,整理應列如下:

- 花旗台灣J銀行於本活動中簡稱花旗銀行。花旗銀行之負責人為管國霖,營業地址為臺北市松 智路一號。
- 2. (1)持卡人應於「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可用額度範圍內(不含臨時調整額度),申請信用 (1)对下入版》, 卡分期服務。在旗號行將綜合評估持卡人之消費往來、行內外信用狀況與繳款情形後,決定 持卡人得申辦分期服務之金額、期數與利率,花旗銀行並保留核准與否的權利。(2)一般消費 單筆帳款分期及帳單分期每筆最低申請金額為新臺幣3,000元(網路申辦每筆最低申請金額為 新臺幣1,000元),且持卡人須分別於帳單結帳日或繳款截止日前5個工作天前提出申請。持卡 人申請帳單分期者,尚需繳足當期帳單最低應繳金額。如持卡人有設定信用卡帳單自動扣款服務,系統仍會於繳款截止日依持卡人設定之金額進行扣款,如持卡人在辦理分期聰明付後欲暫停或更改自動扣款相關設定,請於繳款截止日前3個工作天致電花旗銀行電話理財中心 欲暫停或更效目動和設和關設定,請於繳款截止日前3個工作大致電化旗號行電話理財中心(02)2576-8000辦理。(3)預借現金分期每筆最低申請金額為新臺幣10,000元,並以千元為申請金額遞增單位。依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第二十五條第一項之規定,自民國99年10月26日起,花旗銀行新核發之信用卡於國內之預借現金額度,不得超過其信用額度之10%。故於民國99年10月26日後核卡之持卡人,可申請預借現金卻則之金額最高不得超過其「一般消費暨借閉金額度」之10%。但持卡人實際可辦理預借現金分期之金額最高不得超過其「一般消費暨借閉金額度」之10%。但持卡人實際可辦理預借現金分期之金額。 否決定,持卡人申請前可致電前揭電話理財中心專線查詢實際可辦理之金額。 3. 持卡人申請本信用卡分期服務,需繳付依固定年利率及年金法計過之分期利息。除另有約定
- 款繳款截止日之次日起,至該筆帳款結清之日止,就該帳款之餘額,依持卡人當期帳單適用

- 之差別利率,計收遲延利息計算至該筆帳款結清之日止。花旗銀行並得依「花旗信用卡約定條款」之規定收取逾期滯納金(即違約金)。(3)倘持卡人連續二期未於當月繳款截止日前付清當期之月付金或於尚未清償各筆分期付款欠款期間內取消卡片,則所有剩餘未還之本金將視 為全部到期並一次列帳於下期信用卡帳款中。

- 線由專員協助完成相關程序,花旗銀行將不計收剩餘未到期之分期利息,除另有約定外,花旗銀行得收取提前清償違約金,收取方式如下:未到期期數超過或等同於申辦期數之一半,收取提前清償違約金NT\$150。8. 總費用年百分率:除預借現金分期未提供3期分期付款服務外,本信用卡分期付款服務提供3、6、9、12、18、24、30期分期期數供持卡人申請,分期利率3期為6.75%~15%;6期為8.23%~15%;9期為8.57%~15%;12期為9.04%~15%;18期為9.30%~15%;24期為13.20%~15%;9期為8.57%~15%;6,12期為9.04%~15%;18期為9.30%~15%;24期為13.20%~15%;6,12期為9.04%~15%;18期為9.30%~15%;24期為13.20%~15%,第13。25%~15%,15%,分期期數及利率。總費用年百分率計算範例:分期金額10萬元,分期期數12期,動用手續費0元,分期利率9.04%~15%,總費用年百分率等於分期利率,計算基準日為104年9月1日。本注意事項揭露之年百分率係按主管機關備查之標準計算範例予以計算,實際條件,仍以銀行提供之產品為進。日每一字戶實際之在百分率仍與其個別處足及個人信用狀況而有所不同。
 - 準。且每一客戶實際之年百分率仍視其個別產品及個人信用狀況而有所不同
- 9. 有關本注意事項未約定事宜,悉依花旗信用卡約定條款規定辦理。

信用額度共享注意事項

- 1. 自核卡日民國101年10月1日起,既有持卡人申請加辦信用卡正卡,加辦信用卡將與持卡人既有信用卡共享「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不另行核給「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與「特定預借現金額度」。持卡人申請加辦時若已有多張本行信用卡,則由本行指定與加辦信用卡共享「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之既有信用卡並通知持卡人。
 2. 依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第二十五條第一項之規定,99年10月26日起新核發之信用卡於國內之預借現金額度,不得超過信用額度之10%,國外之預借現金額度或99年10月26日前之既
- 有信用卡已核給之預借現金不在此限。據此,加辦信用卡與99年10月26日起獲核發之既有信用卡於國內之預借現金額度,最高不得超過共享之「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的10%。 3.信用額度共享之信用卡的每月結帳日均需相同,惟本行仍將分別提供各信用卡之帳單予持卡
- 信用的设法学之信用下的球件高级信息需任问,"催华订以附近对加捷法管信用下之帐单户符片 人,如您是申請實體帳單,則就們會放在信用卡之帳單金額分別繳付帳款。額度共享之信用 別寄送電子月結單予您,請持卡人依各信用卡之帳單金額分別繳付帳款。額度共享之信用 卡,若持卡人有任一信用卡連續二期未繳付最低應繳金額或所繳付款項未達本行帳單所定最 低應繳金額者,本行無須事先通知或催告,得降低持卡人之信用額度、調整循環信用最低應 繳比率或金額或暫時停止持卡人使用信用卡之權利,並應立即通知持卡人。
- 4. 申請共享信用額度之信用卡,有超過共享信用額度使用信用卡之情形時,超過共享信用額度
- 4. 甲請共享信用額度之信用卡,有超過共享信用額度使用信用卡之情於時,超過共享信用額度產生之全部帳款於扣除個別信用卡超過共享信用額度使用信用卡產生之帳款後,將列入當期總應繳金額最高之信用卡的最低應繳金額,由持卡人繳交。惟個別信用卡超過共享信用額度使用信用卡產生之帳款,仍將列為該個別信用卡之最低應繳金額,由持卡人繳交。
 5. 舉例來說: 持卡人有10年10月1日前核發,「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為10萬元之既有信用卡正卡。10月1日後,持卡人申請加辦信用卡,加辦信用卡將不另行校給「一般消費暨預信用金額度」與「特定預借現金額度」,而將與既有信用卡共享10萬元之「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加辦信用卡之國內預借現金額度,最高則不得超過前揭共享「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加辦信用卡之國內預借現金額度,最高則不得超過前揭共享「一般消費暨預借現金額度」 額度」的10%。
- 預借現金額度係本行綜合評估持卡人之消費往來、行內外信用狀況與繳款情形後所核給之預 情現金額度上限,持卡人實際可辦理預借現金之金額仍將依持卡人之消費、預借現金或繳款情形有所調整,持卡人可致電電話理財中心查詢實際可辦理預借現金之金額。 有關本「信用額度共享」注意事項未約定事宜,悉依花旗信用卡約定條款規定辦理。

王品集團、威秀影城、ibon mart統一超商線上購物等花旗饗樂生活卡之聯名團體告知事項

- 1. 蒐集目的: 為提供各項會員權益、行銷及其他經營合於其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業 務。 2. 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持卡人及附卡持卡人之中英文姓名、身分證字號、性別、信用卡卡
- 鬼集個人資料之規別·持下人及附下持下人之中失义姓右、身分組子城、注別、這出下下別、出生年月日、電話、年費繳交狀況及年費有效期間等個人資料。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或聯名團體之相關規定(較法規規定期間長者)所訂之保存年限。(2)利用地區:台灣地區及聯名團體及其國內、外分支機構或受其委託處理事務廠商所在地。(3)利用對象:聯名團體及其國內、外分支機構或受其委託處理事務廠商。(4)利用方式:符合個人資料
- 相關法令之蒐集、處理、國際傳輸與利用(例如使用電子文件、紙本或其他合於當時科學技術
- 之適當方式)。 4.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您就本人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1)查詢或請求閱覽。
- (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若您擬行使上述任一權利,請致電或email 王品:0800869988;威秀: citiprivileges@vscinemas.com.tw;ibon mart 統一超商線上購物:https://mart.ibon.com.tw/。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上開個人資料,惟若您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將無法提供聯名團體提供之會員權益 (如點數累積等)。

申請卡好繳代繳服務注意事項

- 本人同意以本張新核發花旗信用卡申請代繳,無論卡片開卡與否,並同意下列事項: 本人同意以本張新核發花旗信用卡申請代繳,無論卡片開卡與否,並同意下列事項:

 (1) 若無法取得帳款之授權碼時不予代繳,自動扣款失敗時代繳功能將取消。申請代繳之電信業者及花旗銀行不負扣款失敗之通知義務。
 (2)代繳之信用卡若有遺失、升等、轉換等致卡號變更時,本人同意貴行自動將代繳各項費用設定轉換至新卡、並以新卡繼續扣款、無論新卡是否開卡。
 (3)如欲終止授權代繳,本人應以書面通知貴行終止代繳,始生效力。
 (4)貴行得將本人之個人資料提供給電信業者,並自電信業者處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話費繳費資料,以完成代繳申請及扣款事宜。
 (5)本人同意授權貴行查詢本人於各電信機之用戶編碼與金額以委託貴行代繳。
 2.約定每月扣款日僅適用於透傳台灣大哥大之門號代總,請約定於您的話費繳款截止日前,以便即時扣款升達適用於透傳台灣大哥大之門號代總,請約定於您的話費繳款截止日前,以便即時扣款,若遇系統斷線或故障等偶發事件得順延扣款入帳。

 3.首次申請獲贈之紅利積點依卡別所屬回饋機制而定,最快將於代繳成功後3個月內回饋至您的信用卡帳上,每卡限回饋一次。詳細內容與條件請上花旗官網查詢。

申請電子月結單注意事項

- 一. 持卡人茲同意,若持卡人未來於本行網路銀行上啟用信用卡電子帳單服務後,持卡人即同
- 一. 持卡人섫问意, 若持卡人未來於本行網路銀行上啟用信用卡電子帳單服務後, 持卡人即同意本行依信用卡契約規定, 按月寄發之實體郵件帳單以電子帳單取代。
 二. 勾選及申請電子月結單者, 請詳閱並同意下述聲明:1.在持卡人核卡後二週內, 本行會郵寄「信用卡/大來卡/滿福貸/吉享貸電子月結單服務同意書」至持卡人的住家地址, 持卡人可以隨時註銷本服務。2.持卡人的「電子月結單服務同意書」至持卡人的住家地址, 持卡人可以隨時註銷本服務。2.持卡人的「電子月結單服務申請完成後, 持卡人名下所有花旗信用卡/大來卡/滿福貸/吉享貸以及您未來新申請的花旗信用卡/大來卡/滿福貸/吉享貸以及您未來新申請的花旗信用卡/大來卡/滿福貸/吉享貸,皆會自動同時完成電子月結單服務申請一個月後, 本行將會自動停止寄送實體信用卡/滿福貸/吉享貸月結單。4.如您的花旗信用卡電子月結單連續六個月寄送失敗,自次月起,將改專詳報木帳留至你的帳單地址。 ,將改寄送紙本帳單至您的帳單地址。

申請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卡友權益手冊文件注<u>意事項</u>

在持卡人核卡後,本行會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卡友權益手冊文件者至持卡人的電子信箱
 若持卡人未收到權益手冊,請致電花旗銀行電話客服中心處理,本行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書

親愛的客戶您好,由於個人資料之蒐集,涉及您的隱私權益。而為讓每一位客戶對我們保存及使用個人資料的方式信賴及有信心,這是花旗集團一直以來的目標及努力方向。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國際金融分行及其他分支機構,下稱花旗台灣)將依法令規定保護花旗集團每一位客戶的個人資料,您可依法令規定選擇您的個人資料被運用的方式,並隨時與我們聯絡。我們首要目標是保護您的個人資料,以符合法規規範之實體、電子、流程安全標準來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我們並訓練員工,以適當的處理方式來處理您的個人資料。當我們由其他公司提供服務時,亦會要求該公司對因此所取得之個人資料予以保密。

花旗台灣為:(1)處理與提供您與花旗台灣各項往來之業務、帳戶或服務、(2)推介與提供花旗台灣之產品或服務、(3)花旗台灣之業務或營運管理需要之目的(包括但不限於客戶管理、行銷、稅務、諮詢顧問、行政研究、統計調查分析、資訊與資料庫管理、輔助性與後勤支援、風險控管、共同行銷、執行洗錢防制作業及配合全球打擊恐怖份子調查等目的)、(4)花旗台灣於依第二條說明所示之目的或其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或其他法令所准許之各項目的、(5)(i)進行認識客戶(Know Your Customers)之程序、(ii)一般金融同業徵信與財務資訊之交換及(iii)提供予除花旗台灣外,下列第三條所示之利用對象合於其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之需等目的,及(6)委託他人處理相關事務(詳細委託他人處理事務之項目,詳附表一說明),花旗台灣得蒐集、處理、利用、國際傳輸您的相關個人資料,相關蒐集、處理、利用、國際傳輸皆以尊重您的權益為基礎,且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下稱"個資法")規定,應由花旗台灣向您明確告知下列事項:(一)蒐集之目的(二)個人資料之類別(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四)當事人依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五)當事人得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時,不提供將對其權益之影響。

- 一、有關花旗台灣蒐集您個人資料之目的、個人資料類別及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等內容,請您詳閱如後附表二。
- 二、依據個資法相關規定,您就花旗台灣保有 您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 (一) 除有個資法第十條所規定之例外情形外,得向花旗台灣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花旗台灣依個資法第十四條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二) 得向花旗台灣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個資法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您應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
 - (三) 花旗台灣如有違反個資法規定蒐集、處理或利用 您之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四項規定,您得向花旗台灣請求停止蒐集。
 - (四) 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個人資料正確性有爭議者,得向花旗台灣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 您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花旗台灣因執 行業務所必須並註明其爭議或經 您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 (五)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規定,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花旗台灣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您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花旗台灣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您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 三、若您擬行使上述任一權利,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花旗台灣提出書面請求,花旗台灣就該書面請求之決定,將於收到書面請求之次日起15日內以書面通知您。前述15日期間於必要時,得予再延長15日,花旗台灣並將以書面通知您。如係請求查詢或閱覽文件,您應於收受花旗台灣通知後,於通知指定之期間內,至花旗台灣通知函指定之地點查詢或閱覽。如您逾期未查詢或閱覽文件者,需向花旗台灣重新提出書面請求。
- 四、除您所申辦之業務有關之郵件、帳單(月結單)或通訊外,若您不欲接獲其他行銷郵件或通訊,您可致電花旗台灣免付費專線0800012345,將由專人為您說明及辦理。
- 五、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惟若 您所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如果是辦理業務審核或作業所需之資料,花旗台灣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作業而無法提供 您相關服務或無法提供較佳之服務,花旗台灣有權依其判斷決定是否同意處理您的申請或您與花旗台灣各項往來之業務、帳戶或服務,敬請見諒。
- 六、花旗台灣有權修訂本告知書,並於修訂後,得以言詞、書面、電話、簡訊、電子郵件、傳真、電子文件或其他足以使您知悉或可得知悉之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以前述方式告知提供詳載本告知書內容之網站連結),告知您修訂要點及指定網頁。屆時,請您詳閱指定網頁內容。
- 七、如您與花旗台灣先前簽訂之契約或文件所定與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利用、國際傳輸有關條款與本告知書有所歧異者,以本告知書為準。

附表一:委託他人處理事務之項目

- 一、花旗台灣委託他人處理事務之項目包括但不限於:
 - (一) 資料處理、資料保存、代客開票 (二) 貿易金融業務之後勤處理 (三) 代收消費性貸款或信用卡帳款 (四) 提供信用額度之往來授信客戶之信用分析報告編製 (五) 信用卡發卡業務之行銷、客戶資料輸入、表單列印、裝封作業、付交郵寄,及開卡、停用掛失、預借現金、緊急性服務等信用卡相關事項之電腦及人工授權。 (六) 電子通路客戶服務 (七) 消費性貸款行銷 (八) 房屋貸款行銷 (九) 應收債權催收(十)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十一) 委託其他機構處理因債權承受之擔保品、鑑價作業 (十二) 內部稽核作業 (十三) 不良債權之評價、分類、組合及銷售 (十四) 有價證券、支票、表單及現鈔運送作業及自動櫃員機裝補鈔金塊、銀塊、白金條塊等貴金屬之報關、存放、運送及交付,及 (十五) 其他花旗台灣因處理與提供您與花旗台灣各項往來之業務、帳戶或服務而委託他人處理之事務。
- 二、花旗台灣就保險代理人業務委託他人處理事務之項目包括但不限於:
 - (一) 資訊系統之資料登錄、處理、輸出、交寄,資訊系統之開發、監控、維護,及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等。(二) 保險契約有關之查勘、調查、消費者意見調查、消費者電話回訪、提供保險契約權利義務履行以外之附加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免費健檢、免費停車、保戶卡)等作業。(三) 保單、續保通知、催繳通知、停效通知、年度繳費證明單及其他與保險契約權利義務履行有關之各種表單、憑證之印製、寄發、保存及銷燬作業。(四) 行銷廣告及消費者刊物之製作、發送、播放、刊載等作業。(五) 保險費及其他款項之收取作業。(六) 電子通路消費者服務業務,包括電話自動語音系統服務、電話代接業務、消費者電子郵件之回覆與處理作業及電子商務之相關諮詢及協助。(七)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定得作業委外項目。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書

附表二:

PI) 1	₹— •								
	業務類別	一、存匯業務	二、授信業務	三、信用卡業務	四、外匯業務	五、有價證券業務	六、財富管理業務	七、保險代理業務	八業程中理例 "
特定目的說明	業務特定 目的 及代號	款信帳務戶12 與用卡或名 一 大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信帳務戶。 信帳務戶8時 第082 等084 大。電告業與實務 等126 等12 等12 等2 等2 等2 等2 等2 等2 等2 等2 等3 等3 等3 等3 等4 等4 等4 等4 等4 等4 等4 等4 等4 等4	信用卡或是票据等。 · 現金票符 · 电子等码 ·	款業貸信其記所辦外入幣款外務內等之幣,以上與合信其記所辦外入幣款所以與合信的181至,以上與合信的181至,以上與合性,以上與合性,以上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	資與合學 理 082件 理 082件 第 106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款投務戶64業的 044業約理商 044業約理商 068條內 068條內 068條內 068條內 068條內 068條內 068條內 068條內 66投資 068條內 66投資 068條內 66投資 068條內 66條之 66條之 66條之 66條之 66條之 66條之 66條之 66	093財產保險業務	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例如: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有關
	共通特定 目的 及代號	及利用 069契約、類137資通安全與管理 15 拉特定量的 25 拉特定目的及代號如下 013公共關係 014公職 法人或團體對股東 12 場所進出安全管理 176其他自然 127募款(包含公益勸募 教育或訓練行政 08至 會保險 066保險監理	以契約或其他注律關係於 77調查、統計與研究分 +, 達依據法務部頒佈 上, 但實際重集、利益派 是員(含股東、會員指 與員(含股東、會員指照 等華僑資於宣性日的所消 業務)173其他公務機關 計畫、管制考核與其他結	管理之事務 090消費者 所 182其他諮詢與顧問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 明 9 班及政治獻 完善 9 班及政治獻 支代登 160憑證業業 提付個人資料之蒐集管 對目的事業之監督 對目的事業之監督 服子等管理 058社會服務 香、執行、矯正、保證	融監理需要,所為之克 等戶管理與服務 09 服務 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 您實際往來之相關業育 例 037有價證券與有價 人、理事、監事或其他, 理 001人身保險業金融 理 13陳情、請願、 是 113陳情、請願、 與 15或社會工作 168護照、 數 65或社會工作 168護照、 數 65或社會工作 168護照、 數 65或社會工作 168護照、 數 65或社會工作 168護照、	消費者保護 098商業 別」,詳細說明為處理 、帳戶或服務為準: 登券持有人登記 081個 成員名冊之內部管理 15 93財產保險業務 020 管理業務 061金融監督 案件處理 148網路購物 簽證或文件證明處理 簽證或文件證明處理	與技術資訊 104帳務管: 與提供您實際與花旗台 人資料之合法交易業務 50輔助性與後勤支援管 代理與仲介業務 065 (65 、管理與檢查 077 訂位 70 百分 10 百分	理及債權交易業務 136 灣各項往來之業務、帳 032刑案資料管理 122 理 158學生(員)(含畢、 險經紀、代理、公證業 2、住宿登記與購票業系 52廣告或商業行為管理 2.保險、農民保險、國臣	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 戶或服務,可能涉及 於訴願及行政救濟 052 結業生)資料管理 116 誘 097退撫基金與退 務 129會計與相關服務 程 007不動產服務 109 民年金保險、或其他社
蒐集	性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等,謹依據法務部頒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明花旗台灣真集您個人資料資別如下。但實際蒐集之資料,仍以花旗台灣與您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客戶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個人資料為準: (一)識別類COOI至COO3 (如姓名、電話、銀行帳戶或信用卡之號碼、身份證統一編號等) (二)特徵類COOI至COO3 (如姓名、電話、銀行帳戶或信用卡之號碼、身份證統一編號等) (三) 家庭情形CO21至CO24(如您的年齡、性別、出生年月日等) (三) 家庭情形CO21至CO24(如您結婚有無、配偶之姓名等) (四) 社會情况CO31至CO4(如您的住家及設施、護照、旅行細節、職業、駕駛執照、住所地址、財產資料、工作許可文件、居留證明文件、個人消費模式等) (五) 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CO51至CO54(如您的學歷、畢業學校、專長等) (六) 受僱情形CO65至CO64及CO66與C068(如您的學歷、畢業學校、專長等) (六) 受僱情形CO61至CO64及CO66與CO68(如您的總正、工作職稱與薪資等) (七) 財務細節CO81至CO89及CO91至CO94(如您的總收入、保險種類、保險範圍、保險金額、保險期間、到期日、保險費、保險給付、總所得、貸款、外匯交易紀錄、信票據信用等) (八) 商業資訊CIO1至CIO3(如您經營商業之種類等)						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		
個 I:	資料利用之期間	(九) 健康與其他CI11、C114至C116、C118、C119(如您的治療及診斷紀錄等) (十) 其他各類資訊C131至C133(如無法歸類之電子郵件及未分類之資料等) 一、特定目的存續期間。 二、依相關法令所定(例如商業會計法等)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期限最長者為準)							
_		二、依相關法令所定(f 下述「個人資料利用之				^{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3}	丰限。(以期限最長者為	準)	
	資料利用之對象	一、	書公司(Citigroup)及其子 機構(例如:花旗台灣は 機構(例如:通匯行、財 い、信用保證機構、信用 い、信用保證機構、信用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與分支機構、母公 引之司或所屬金融控股 期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 引卡國際組織、收單機 是金、財團法人住宅地 「等」。 「可求互運用客戶資料 「下傳輸個人資料之接地 「以可以不可以不可以 「以下便等。 「 「 「 「 「	司(Citibank N. A.)及其公等)。 公等)。 心、財團法人聯合信用 實際特別商店、所代理。 實保數基金、財團法人》 之公司、與花旗台灣☆ 文者,或其他花旗台灣☆	卡處理中心、台灣票據 之保險公司、中華民國 行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 作推廣業務之公司等)。	交换所、財金資訊股份 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基金、財團法人保險犯!	有限公司、中小企業信、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 罪防制中心、關貿網路	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 股份有限公司、中央健
個人	資料利用之方式				式之蒐集、處理、國際	專輸與利用(例如使用電	³ 子文件、紙本或其他合	於當時科學技術之適當	曾方式等)。



廣		告		回		信
台	灣	郵	局	登	記	證
台	北厦	字	第	040	26	號
免		貼		郵		票

花旗銀行

收

為方便儘速處理您的申請,請在寄出前確 認下列事項:

- □已於簽名欄上,簽上正卡申請人的大名
- □ 已附上正卡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駕照/護照或有相片健保卡之影本及財 力證明
- *若無以上完整資料,將無法處理您的申請件

10460

台北郵政六八之四三一號信箱